

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韓文系加選同意書

在填寫加選同意書以前，請務必先填寫加選韓文系專業課程申請表單
(2024/9/13 以前)
(請掃 QR code)：



系所以及年級	姓名	學號	手機號碼

請填寫完整的課程資訊，填錯不予修正，並請授課教師親簽後 9/13 前繳交同意書，相關資訊可從學生專區中的課程/課表中查詢。

1. 即使填寫表單並且取得授課老師同意，也不等同加選成功，需等第二次選課階段結束後，同學們的姓名在課程名單內才算加選成功，本系不會另行公告，請以課程名單為準。
2. 以學生申請表單優先順序加選，而不是以繳交加選同意書的時間點為基準。

序號	課程所屬年級以及班級 (例如：1A 班 01 組)	科目 代號	科目名稱	授課教師親簽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11				